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评报字[2021]第 1863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PAN-CHINA ASSETS APPRAISAL CO.,LTD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141202200307
合同编号:	HT3212022143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天兴评报字[2021]第1863号
报告名称: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评估结论:	787,860,319.51元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黄俊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11180308 王天才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11200092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生成日期: 2022年04月08日

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11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 12

 五、评估基准日..... 12

 六、评估依据..... 12

 七、评估方法..... 1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6

 九、评估假设..... 28

 十、评估结论..... 29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1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32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5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天兴评报字[2021]第 1863 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接受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化工”）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新能源”）股权项目所涉及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根据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会议决议（2020 第 6 号），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天健兴业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兴化新能源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评估范围：兴化新能源的整体资产及负债，包括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2021 年 8 月 31 日。

六、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七、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评估人员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兴化新能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87,444.88 万元，评估价值为 87,442.04 万元，减值额为 22.85 万元，减值率为 0.03%；负债账面价

值为 8,636.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8,636.00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78,808.88 万元，评估价值为 78,786.03 万元，减值额为 22.85 万元，减值率为 0.0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1,658.32	21,823.44	165.12	0.76
非流动资产	65,786.56	65,598.59	-187.97	-0.2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61,904.10	62,451.46	547.36	0.88
在建工程	590.27	-	-590.27	-100.00
无形资产	3,288.37	3,143.31	-145.06	-4.41
其中：土地使用 权	3,270.71	3,122.96	-147.75	-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	3.82	-	-
资产总计	87,444.88	87,422.04	-22.85	-0.03
流动负债	8,636.00	8,636.00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8,636.00	8,636.0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8,808.88	78,786.03	-22.85	-0.03

注：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一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一）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中，评估基准日有 5 项（具体见评估明细表）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该部分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 2052.96 平方米，分别建成于 2016 年。被评估单位出具了相关说明，证明该部分无证房屋确实为被评估单位所有，并承诺若该部分房屋产权出现问题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次评估，该部分房屋建筑面积主要依据企业提供的有关预决算书等资料，并结合评估人员现场勘察确定。

2. 根据 2020 年 10 月 31 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

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以及 2020 年 11 月 4 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兴平市自然资源局提交的《土地使用权协议转让申请书》可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已取得的陕（2019）兴平市不动产权第 0006131 号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294850 m²（442.28 亩），坐落位置：兴平市东城区南环路北侧、迎宾大道西侧，权利性质、用途：出让，工业用地】一部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13.01 亩（约为 75340.38 m²）（即本次土地使用权的评估范围）。截止评估基准日，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正在对该转让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结论使用的有效期限为 1 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止。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在征得评估报告所有者许可后，认真阅读评估报告全文，并请关注特别事项说明部分的内容。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天兴评报字[2021]第 1863 号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所涉及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一）委托人 1 概况

企业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

注册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法定代表人：兰建文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1996 年 08 月 02 日

营业期限：1996-08-02 至 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68570K

经营范围：石油和天然气、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采、生产建设、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

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专用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以及伴生矿物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于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煤层气的开发利用；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住宿及餐饮服务；零售服务；体育与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委托人 2 概况

企业名称：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股份”）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城区

法定代表人：樊洛僊

注册资本：105294.4789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时间：1997 年 08 月 29 日

营业期限：1997-08-29 至 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94207364D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新能源”）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城区兴化集团厂区

法人代表：樊洛僊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10 月 20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481MA6XYEG2X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历史沿革

兴化新能源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由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立，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100
	合计	70,000.00	100

3. 企业项目情况介绍

2014 年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5 年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始投资建设该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2016 年底建成，2017 年初投入试生产。

2020 年 10 月 20 日，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实缴资本 700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31 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资产交割确认书。兴化集团将其持有的在产 10 万吨合成气制乙醇项目将相关业务和资产转让给兴化新能源。

4. 公司主要资产概况

兴化新能源是以合成气制乙醇的生产、储存为一体的企业，其实物资产的种类主要有：存货、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在建工程等。其无形资产包括土

地使用权、软件，具体资产类型及特点如下：

（1）存货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产成品、在用周转材料。

原材料主要为备品备件等，存放在库房内；产成品主要为乙醇、乙酸甲酯，主要存放于库区的储罐中，库房保管制度健全，物品存放整齐，标签标示正确，原材料和产成品的进出库数量登记卡片记录及时准确。

在用周转材料为加氢催化剂，该部分资产一次性投入然后按月摊销。

（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分布比较集中，主要包括压缩机厂房，10KV 变电所，机柜室等。

（3）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机器设备主要为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的设备，位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厂区内，主要由二甲醚合成系统、原料气分离系统、羰基化系统、加氢分离单元以及相应的仓储系统组成。

企业设备由管理部门进行统一管理，2020 年 5 月正式投入使用。定期进行维修，设备保养状态良好，使用状态较佳。

（4）无形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为兴化新能源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软件。具体无形资产类型及特点如下：

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270.71 万元，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共计 1 宗，总面积 75,340.38m²，土地设定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出让终止日期为 2068 年 02 月 25 日。截止到评估基准日，该转让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变更不动产权证书记载权利人。

2)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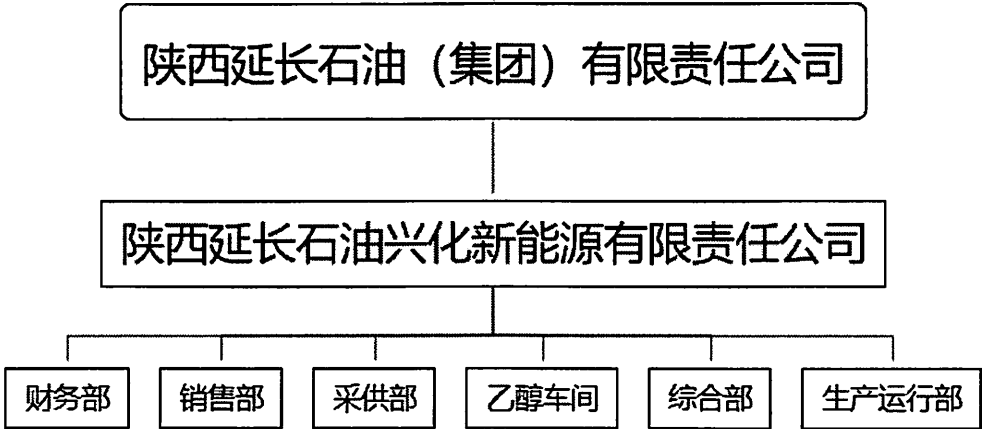
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乙醇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V3.0，为被评估单位外购获得。

5. 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兴化新能源公司是一家以乙醇、乙酸甲酯（醋酸甲酯）产品的生产、销售企业。

6. 公司组织结构及人力资源

组织结构图：



企业人员情况：

兴化新能源总人数 98 人，乙醇车间 86 人，财务部 3 人，销售 3 人，生产运行部 1 人，采供 1 人，综合部 4 人。

7.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表

财务状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12. 31	2021. 8. 31
流动资产	14, 539. 76	21, 658. 32
非流动资产	68, 040. 02	65, 786. 56
其中： 固定资产	64, 112. 90	61, 904. 10
在建工程	590. 27	590. 27
无形资产	3, 336. 78	3, 288. 37
资产总计	82, 579. 78	87, 444. 88
流动负债	11, 192. 17	8, 636. 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11, 192. 17	8, 636. 00
净资产	71, 387. 61	78, 808. 88

经营成果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11 月-12 月	2021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10,140.60	36,697.80
减：营业成本	8,275.43	26,757.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18	277.44
销售费用		28.05
管理费用	53.16	203.90
财务费用	-3.21	-149.35
信用减值损失		-1.3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1,733.04	9,578.55
加：营业外收入		27.05
减：营业外支出		0.07
三、利润总额	1,733.04	9,605.54
减：所得税费用	462.96	2,473.49
四、净利润	1,270.08	7,132.05

上表中列示的财务数据，已经希格玛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希会审字（2021）0660 号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1）519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本报告无其他报告使用者。

（五）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 1 是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人 2 为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人 1 是被评估单位的母公司。委托人 2 为本次经济行为中的股权收购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二、评估目的

根据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会议决议（2020 第 18 号），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天健兴业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87,444.88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 8,636.00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78,808.88 万元。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1,658.32
非流动资产	65,786.56
其中：固定资产	61,904.10
在建工程	590.27
无形资产	3,288.37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270.71
其他	3.82
资产总计	87,444.88
流动负债	8,636.00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8,636.00
净资产	78,808.88

1.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承诺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希会审字(2021)5196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情况

无。

3.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无。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是 2021 年 8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确定的，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产权属依据和评估取价依据为：

（一）经济行为依据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会议决议（2020 第 18 号）。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5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6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 1991 年 91 号令，国务院 2020 年 732 号令修订）

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国资办发[1992]36 号）；

7. 《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102 号）；

8.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9.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 号）；

10.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第 14 号令）；

11.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2019 年第 709 号修正）

1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 年国务院国资委第 12 号令）；

13.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6 号）；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91 号）；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65 号令）；

16.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17.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 年 2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9 号）；

23. 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 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 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1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1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5.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6.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评协〔2019〕39 号）；
17.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 号）
18.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2. 10 万吨乙醇项目资产交割清单；
3. 土地使用权协议转让申请书；
4. 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等资料；
5. 其他权属文件。

（五）评估取价依据

1.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收益预测表》；
2. 《全国统一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3. 《陕西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 2004》、《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 2004》、《陕西省建筑工程、安装工程、仿古园林工程及装饰工程费用定额 2004》、《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 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 2009》（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
5. 《陕西省工程造价》和“陕西省工程造价信息网”公布的评估基准日建设工程材料价格及当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有关规定；
6. 委托方提供的工程预（决）算资料等；
7. 《房屋完损等级及评定标准》（城住字[1984]第 678 号）；
8.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
9.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价评估技术规范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8〕4 号；
10. 企业提供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等相关财务资料；
11. 企业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盈利预测等资料；
1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原始会计报表、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13.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14.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

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是从企业获利能力的角度衡量企业的价值，建立在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基础上。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收购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属非上市公司，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企业相差较大，且评估基准日附近中国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所以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很难取得，无法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故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法。

因此，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三）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一）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过程说明如下：

1. 流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

(1)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参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有确凿根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 预付款项：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货物的或权利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证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

(4) 存货

外购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外购存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库存时间长、流动性差、市场价格变化大的外购存货按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加上正常的进货费用确定评估值。

产成品：本次评估以市场法进行评估，市场法是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根据其产品销售市场情况的好坏决定是否加上适当的利润，或是要低于成本，确定评估值。对于十分畅销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和全部税金确定评估值；对于正常销售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

在用周转材料：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以核实摊销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5)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是企业预缴的财产保险费，社保费、印花税等。

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通过了查询相关缴费凭证等，确认申报数的正确性和真实性。经核实，企业税款且金额与申报数相符。故以核实后账面值做为评估值。

(6) 负债：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2. 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1) 房屋建（构）筑物

根据房屋建筑物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评估对于企业自建的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1) 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税）×综合成新率

① 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不含税）=建筑物工程造价（不含税）+建设工程前期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主要依据对评估对象的现场勘察记录，工程施工图纸，竣工决算资料及当地现行的工程造价（预算）程序，定额和取费标准，评估基准日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并考虑工程建设的前期及其它费用和资金成本，针对不同情况对评估范围内的房屋进行重置价值的估算。

(A) 建安工程造价的确定

评估工作中，评估人员可通过查勘待估建筑物的各项实物情况和调查工程竣工图纸、工程结算资料齐全情况，采取不同估价方法分别确定待估建筑物建安工程造价。一般综合造价的确定可根据实际情况采用重编预算法、决算调整法、类比系数调整法、单方造价指标法等方法中的一种方法来确定估价对象的建安工程造价或同时运用几种方法综合确定估价对象的建安工程造价。

评估工作中，评估人员可通过查勘待估建（构）筑物的各项实物情况和调查工程竣工图纸、工程结算资料齐全情况，采取不同估价方法分别确定待估建（构）筑物建安工程造价。

对于待估建（构）筑物中工程竣工图纸、工程结算资料齐全的建（构）筑物，

评估人员通过查勘待估建（构）筑物的各项实物情况和调查工程竣工图纸、工程预（结）算资料，在对建（构）筑物的各项情况等逐项详细的记录后，以待估建（构）筑物工程结算资料中的工程量为基础，结合相关工程造价信息平台发布的工程造价指数，分析已建（构）筑物建安工程造价各项构成费用，并根据评估基准日当地现行建筑工程定额及工程计价依据，综合考虑待估建（构）筑物及当地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计算出评估基准日建筑物的工程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以及对于某些建成年份较早的建筑物，其帐面历史成本已不具备参考价值，且工程图纸、工程决算资料也不齐全的，采用单方造价指标，并结合以往类似工程经验，求取此类建（构）筑物的建安工程造价。

(B) 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确定

按照建设部门的有关标准和当地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规定确定，经测算取费率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取费基数	取费依据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工程费用	财建[2016]504 号
2	勘察设计费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3	工程监理费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4	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5	可行性研究费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7	其他费用	工程费用	市场调节价

则：

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工程建安造价(含税)×费率(含税)

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工程建安造价(含税)×费率(不含税)

(C)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是指房屋建造过程中所耗用资金的利息或机会成本，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率以评估基准日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为准；按照建造期资金均匀投入计算。

资金成本=(工程建安造价(含税)+前期及其它费用(含税))×贷款利率×建设工期×1/2

② 综合成新率的评定

(A) 对于价值大、重要的建筑物采用勘察成新率和年限成新率综合确定，其计算公式为：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 \text{年限成新率} \times 40\%$$

其中：

$$\text{年限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现场勘察成新率对主要建筑物逐项查阅各类建筑物的竣工资料，了解其历年来的维修、管理情况，并经现场勘察后，分别对建筑物的结构、装修、设备三部分进行打分，填写成新率的现场勘察表，逐一算出这些建筑物的勘察成新率。

(B) 对于单价价值小、结构相对简单的建筑物，采用年限法并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正后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

$$\text{成新率} = (\text{耐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耐用年限} \times 100\%$$

③ 评估值的计算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text{不含税})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2) 设备类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主要为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的设备，位于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主要由二甲醚合成系统、原料气分离系统、羰基化系统、加氢分离单元以及相应的仓储系统组成等。

1) 机器设备的评估

①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 + 设备基础费 + 安装调试费 + 前期及其他费用 + 资金成本 - 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对于零星购置的小型设备，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全价 = 设备购置价格 + 运杂费 - 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对于一些运杂费和安装费包含在设备费中的，则直接用不含税购置价作为重置价值。

(A) 设备购置价

由于被评估单位的生产流程均为密闭的流体输送，核心设备是各类金属容器类罐体以及机泵、炉、管线类设备类型。因此，本次被评估单位的机器设备购置

价的估算如下：

对于仍在现行市场流通的设备，直接按现行市场价确定设备的购置价格；对于已经淘汰、厂家不再生产、市场已不再流通的设备，则采用类似设备与委估设备比较，综合考虑设备的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功能等方面的差异，分析确定购置价格。

（B）运杂费

运杂费是指相关厂家或经销商销售处到设备安装现场的运输费用。本次评估，考虑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的距离、设备重量及外形尺寸等因素，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运输费率主要参考下表进行计算：

运输里程	取费基础	费率(%)	运输里程	取费基础	费率(%)
1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1.0	10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2.8
2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1.2	1250KM 以内	设备购价	3.3
3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1.4	15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3.8
4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1.6	1750KM 以内	设备购价	4.3
5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1.8	2000KM 以内	设备购价	4.8
750KM 以内	设备购价	2.3	2000KM 以上每增 250KM 费率增加	设备购价	0.5

本次评估运杂费取值区间为 0.5%-2%，其中对购置合同包运设备，其运输费率取 0%、自购大型设备（本省购置）的运输费率取 0.5%、其他情况的设备运输费率取 2%。

（C）设备基础费

对于设备的基础费，根据设备的特点，参照《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等，以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如设备不需单独的基础或基础已在建设厂房时统一建设，在计算设备重置全价时不再考虑设备基础费用。

（D）安装调试费

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参考《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等，以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

对小型、无需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E）前期及其他费用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费、可行性研究费、环境影响评价费、联合试运转费、其他费用等。

计算方法为设备费乘以相应费率，相应费率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国家计委、建设部等有关规定等依据测算。本次评估经测算的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费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费用名称	取费基数	取费依据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设备费	财建[2016]504 号
2	勘察设计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3	工程监理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4	工程招投标代理服务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5	可行性研究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7	联合试运转费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8	其他费用	设备费	市场调节价
	合 计		

(F) 资金成本

根据建设项目的合理建设工期，按评估基准日适用的贷款利率，资金成本按建设期内均匀性投入计取。本次评估，对于大、中型设备，合理工期在 6 个月以上的计算其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用+其他费用）×贷款利率×建设工期×1/2，对于超过一年工期的按复利公式计算。

贷款利率应按照合理工期长短来确定对应的利率，评估基准日执行的贷款利（LPR）率为：

项目名称	年利率
一年以内	3.85%
五年以上	4.65%

②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大型、关键设备，采用勘察成新率和理论成新率按权重确定：

综合成新率=勘察成新率×0.6+理论成新率×0.4

(A) 勘察成新率

勘察成新率的确定主要以企业设备实际状况为主，根据设备的技术状态、工作环境、维护保养情况，依据现场实际勘察情况对设备分部位进行逐项打分，确

定勘察成新率。

(B) 理论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或尚可使用年限）和已使用的年限确定。

理论成新率 = (经济寿命年限 - 已使用的年限) / 经济寿命年限 × 100%

对于已使用年限超过经济寿命年限的设备，使用如下计算公式：

理论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100%

对于价值量低、结构轻巧、简单、使用情况正常的设备，主要根据使用时间，结合维修保养情况，以使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③ 评估值的计算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3)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依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规定，评估对象设定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可以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市场比较法、成本逼近法、收益还原法等方法评估，不能采用剩余法评估。

《兴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全市基准地价更新调整成果的通知》及工业用地级别，评估对象位于工业基准地价范围内，待估基准日与基准地价基准日已超过三年，因此不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因为市场比较法主要用于地产市场发达，有充足的具有替代性的土地交易实例的地区。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类似交易案例较多，所以宜选择市场比较法评估。

因为评估对象所在区域近期没有征地交易案例，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公布了有关征地补偿标准文件，但成本构成不清晰、取费依据不充分，评估人员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故不可采用成本逼近法评估。

因为收益还原法适用于有现实收益或潜在收益的土地或不动产评估，评估对象所在区域没有类似物业出租，通过比较不能确定客观的租金水平，因此不可采用收益还原法评估。

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委托方不能够提供该地块的规划设计条件，且评估对象同一区域内工业房产销售价格水平及相关建造、销售税费不容易确定，因此不

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对于待估宗地，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4）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乙醇生产管理系统软件 V3.0。评估人员对其原始发生额、取得日期、摊销期限进行了核查。核查无误后，本次评估以同类软件的市场价值作为评估值。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核查账簿，原始凭证的基础上，以评估基准日后的被评估单位还享有的资产和权利价值作为评估值。

二）收益法

1. 计算模型

$$E = V - D \quad \text{公式一}$$

$$V = P + C_1 + C_2 + E' \quad \text{公式二}$$

上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V ：企业整体价值；

D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

P ：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C_1 ：溢余资产评估价值；

C_2 ：非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E' ：（未在现金流中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其中，公式二中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P 按如下公式求取：

$$P = \sum_{t=1}^n \left[R_t \times (1 + r)^{-t} \right] + \frac{R_{n+1}}{(r - g)} \times (1 + r)^{-n} \quad \text{公式三}$$

上式前半部分为明确预测期价值，后半部分为永续期价值（终值）

公式三中：

R_t ：明确预测期的第 t 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

t : 明确预测期期数 1, 2, 3, ..., n ;

r : 折现率;

R_{n+1} : 永续期企业自由现金流;

g : 永续期的增长率, 本次评估 $g = 0$;

n : 明确预测期第末年。

2. 模型中关键参数的确定

1)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就是在支付了经营费用和所得税之后, 向公司权利要求者支付现金之前的全部现金流。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times$ (1 - 税率 T)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变动。

2) 收益期的确定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期限通常是指企业未来获取收益的年限。为了合理预测企业未来收益, 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契约和合同等, 可将企业的收益期限划分为有限期限和无限期限。

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 第一阶段为 2021 年 9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 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 第二阶段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为永续经营, 在此阶段被评估企业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3) 折现率的确定

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 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确定。

(4)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的确定

付息债务包括企业的长短期借款, 按其市场价值确定。

(5) 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一般指超额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不产生效益的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进行评估。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资产评估的规定和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依据国家有关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化要求，按照与委托人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所约定的事项，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业已实施了对委托人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与会计记录以及相关资料的验证审核，按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清单，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必要的产权查验、实地察看与核对，进行了必要的市场调查和交易价格的比较，以及财务分析和预测等其他有必要实施的资产评估程序。资产评估的详细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及准备阶段

1.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接受委托人的委托，从事本资产评估项目。在接受委托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等影响资产评估方案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

（2）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主要资产调查表、主要业务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委托人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填写资产评估清查表和各类调查表。

（3）评估方案的设计

依据了解资产的特点，制定评估实施计划，确定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现场工作小组。

（4）评估资料的准备

收集和整理评估对象市场交易价格信息、主要原料市场价格信息、评估对象产权证明文件等。

2. 现场清查阶段

（1）评估对象真实性和合法性的查证

根据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和负债申报明细，评估人员针对实物资

产和货币性债权和债务采用不同的核查方式进行查证，以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真实准确。

对货币资金，我们通过查阅日记账，盘点库存现金、审核银行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等方式进行调查；

对债权和债务，评估人员采取核对总账、明细账、抽查合同凭证等方式确定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

对固定资产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房屋建筑物、重要设备等资产。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工程的设计、施工文件，工程承包合同，工程款项结算资料、设备购置合同发票等，从而确定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无形资产，评估人员调查了无形资产的使用情况，查阅了相关合同及发票，确认了无形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及发票，调查了形成资产或权利的情况、摊销期限、摊销方式，核对了摊销明细账，从而确认了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资产实际状态的调查

设备运行状态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生产用机械设备。主要通过查阅设备的运行记录，在被评估单位设备管理人员的配合下现场实地观察设备的运行状态等方式进行。在调查的基础上完善重要设备调查表。

（3）实物资产价值构成及业务发展情况的调查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特点，调查其资产价值构成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重点核查固定资产账面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查阅了有关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以及工程决算、工程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等资料。

（4）企业收入、成本等生产经营情况的调查

收集相关单位以前年度损益核算资料，进行测算分析；通过访谈等方式调查各单位及业务的现实运行情况及其收入、成本、费用的构成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为编制未来现金流预测作准备。

通过收集相关信息，对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环境、未来所面临的竞争、发展趋势等进行分析和预测。

3. 选择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信息和估算过程

评估人员在现场依据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的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的作价原则及估值模型，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后，参考企业提供的历史资料和未来经营预测资料开始评定估算工作。

4. 评估汇总阶段

(1) 评估结果的确定

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人员在评估现场勘察的情况以及所进行的必要的市场调查和测算，确定委托评估资产的资产基础法和收益现值法结果。

(2) 评估结果的分析和评估报告的撰写

按照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范化要求编制相关资产的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相关资产评估报告按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经签字资产评估师最后复核无误后，由项目组完成并提交报告。

(3) 工作底稿的整理归档

九、评估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

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收益法评估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 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5.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7.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 假设企业预测年度现金流为期中产生。

9.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企业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10.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1. 假设评估基准日之后企业维持现状生产能力持续经营。

12. 假设企业 2022 年生产能力释放 95%，2023 年及以后生产能力释放 100% 并完全销售。

13. 假设未来企业经营中生产模式与现在保持一致，其中 50% 的乙酸甲酯再生产为乙醇出售，50% 的乙酸甲酯直接出售。

根据资产评估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得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兴化新能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87,444.88 万元，评

估价值为 87,442.04 万元, 减值额为 22.85 万元, 减值率为 0.03%; 负债账面价值为 8,636.00 万元, 评估价值为 8,636.00 万元, 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78,808.88 万元, 评估价值为 78,786.03 万元, 减值额为 22.85 万元, 减值率为 0.03%。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1,658.32	21,823.44	165.12	0.76
非流动资产	65,786.56	65,598.59	-187.97	-0.29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61,904.10	62,451.46	547.36	0.88
在建工程	590.27	-	-590.27	-100.00
无形资产	3,288.37	3,143.31	-145.06	-4.41
其中: 土地使用 权	3,270.71	3,122.96	-147.75	-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	3.82	-	-
资产总计	87,444.88	87,422.04	-22.85	-0.03
流动负债	8,636.00	8,636.00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8,636.00	8,636.0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8,808.88	78,786.03	-22.85	-0.03

注: 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二) 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收益法评估,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9,720.01 万元, 增值 911.13 万元, 增值率 1.16%。

(三) 评估结果的最终确定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收益法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企业经营能力、经营风险的影响较大。本次评估中, 被评估单位从事化工行业时间较短, 其产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管理还不完善, 本次收益预测基于企业历史的经营数据进行预测, 参考性较小。且疫情以来化工行业整体波动较大, 未来带来的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资产基础法从资产重置的角度反映了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属于重资产企业，企业详细提供了其资产负债相关资料、评估人员也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我们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进行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较为可靠，因此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即，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78,786.03 万元。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关注：

(一) 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系指我们对所评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持续经营，以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为本报告书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估值意见，而不对其它用途负责。

(二) 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 在资产评估结论有效使用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当进行适当调整，而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四) 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中，评估基准日有 5 项（具体见评估明细表）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该部分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 2052.96 平方米，分别建成于 2016 年。被评估单位出具了相关说明，证明该部分无证房屋确实为被评估单位所有，并承诺若该部分房屋产权出现问题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次评估，该部分房屋建筑面积主要依据企业提供的有关预决算书等资料，并结合评估人员现场勘察确定。

2. 根据 2020 年 10 月 31 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交割确认书》以及 2020 年 11 月 4 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兴平市自然资源局提交的《土地使用权协议转让申请书》可知，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已取得的陕（2019）兴平市不动产权第 0006131 号土

地使用权【土地面积：294850 m²（442.28 亩），坐落位置：兴平市东城区南环路北侧、迎宾大道西侧，权利性质、用途：出让，工业用地】一部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13.01 亩（约为 75340.38 m²）（即本次土地使用权的评估范围）。截止评估基准日，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正在对该转让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由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而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也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故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与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内部关联单位。

若后期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书时，证载面积与此次评估面积差异较大时，应当调整评估值。此外，本次评估假设土地使用权转让后的权利用途与转让前的权利用途保持一致，不发生改变。本次评估未考虑办理不动产权证书可能缴纳的印花税等预计负债。

（五）资产评估程序受限情况、处理方式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1. 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资产评估师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现场调查做出判断。

2. 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房屋、构筑物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通过实地勘察做出判断。

3. 由于工艺管道资产大部分架在空中或埋于地下，只能以抽查的方式进行核实。由于部分工艺管道为隐蔽工程，申报数量的核实很大程度上需依赖企业提供的清查资料，评估师无法进行逐项核实，只是在抽查核实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填报的信息确定其长度等。

4. 由于本次评估设备实物资产数量较多且空间分布相对集中，评估人员对价值量较大的设备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对其余设备采用点面结合的方式进行抽查。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委托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评估报告需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者企业有关主管部门审查，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委托除外；

（七）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止。当评估目的在有效期内实现时，要以评估结论作为价值的参考依据（还需结合评估基准日的期后事项的调整）。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2 年 1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孙建民'.

资产评估师：黄俊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俊'.



资产评估师：王天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王天才'.



二〇二二年一月七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二、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复印件）
-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五、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六、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七、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八、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九、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

(2020 第 18 号)

经 2020 年 2 月 21 日集团公司党委会议研究, 集团公司董事会以书面方式征求各位董事意见, 审议并通过了财务公司关于兴化股份的再融资的议案, 形成如下决议:

一、同意兴化股份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进行再融资。

二、同意再融资募集资金一部分以不低于 3.77 亿元金额用于收购 10 万吨乙醇项目公司不低于 51% 的股权 (具体金额根据 10 万吨乙醇项目最终的审计、评估结果确定), 该项目公司由集团公司全资设立, 其转让款全部回流集团公司; 剩余资金用于新建 16 万吨乙酸甲酯生产线项目。

董事签名:

杨文 孙建民 邢文光
王军 张强 张胜利

2020 年 3 月 6 日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希会审字(2021)5196 号

目录

一、审计报告	(1-3)
--------------	-------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4-5)
----------------	-------

(二)利润表	(6)
--------------	-----

(三)现金流量表	(7)
----------------	-----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10-51)
----------------	---------

四、证书复印件

(一)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	--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1)5196 号

审计报告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1-8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8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1-8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五）以及七、（四）（六）中所述，截至2021年8月31日，贵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兴化集团）14,130.90万元，系贵公司将资金出借给兴化集团形成。2021年1-8月，贵公司累计出借给兴化集团资金17,000.00万元，累计归还资金3,000.00万元（其中用银行承兑汇票归还3,000.00万元），应收资金占用利息为130.90万元，期末应

收资金及利息余额为14,130.90万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贵公司已收到兴化集团归还前述资金本息。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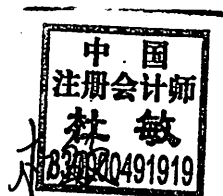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12月6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一)	67,820,285.67	131,682,782.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260,042.41	
应收款项融资	六、(三)		
预付款项	六、(四)	63,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41,309,000.00	
存货	六、(六)	6,811,100.09	13,425,432.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319,819.89	279,416.32
流动资产合计		216,583,249.06	145,397,63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619,040,970.32	641,129,026.48
在建工程	六、(九)	5,902,656.61	5,902,656.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32,883,742.31	33,367,768.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38,202.30	76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7,865,571.54	680,400,216.27
资产总计		874,448,820.60	825,797,847.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十二)	66,320,964.25	58,894,535.51
预付款项			
合同资产	六、(十三)	4,944,839.34	5,814,850.73
应收职工薪酬	六、(十四)	437,696.82	453,772.75
应交税费	六、(十五)	13,731,419.83	6,985,911.14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282,283.75	9,215,711.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七)	642,829.11	755,930.59
流动负债合计		86,360,033.11	111,921,70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6,360,033.11	111,921,702.2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十八)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十九)	4,067,489.41	1,175,349.34
盈余公积	六、(二十)	1,270,079.56	1,270,079.56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82,751,218.52	11,430,71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088,787.49	713,876,14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4,448,820.60	825,797,847.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365,977,957.80	101,405,967.15
减：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287,578,378.67	82,754,340.47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三)	2,774,441.87	821,630.74
销售费用	六、(二十四)	280,481.05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五)	2,038,977.14	531,554.34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六、(二十六)	1,483,531.14	-32,108.61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1,483,566.14	32,433.5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七)	-13,686.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785,523.77	17,330,350.21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八)	270,523.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九)	684.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055,363.05	17,330,350.21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	24,734,860.55	4,629,554.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20,502.50	12,700,795.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20,502.50	12,700,795.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320,502.50	12,700,795.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843,883.92	106,495,193.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526,536.40	56,31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370,420.32	106,551,512.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275,113.67	4,825,72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56,824.41	1,416,46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348,420.95	1,502,40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65,356.70	25,93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045,715.73	7,770,53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24,704.59	98,780,98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7,584,107.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000,000.00	667,584,10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0,000.00	-667,584,10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72,495.41	131,692,782.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92,78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20,286.67	131,692,782.0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永印

7

李永印

李永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75,349.34	1,270,079.59	11,430,716.02	713,875,144.9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5,349.34	1,270,079.59	11,430,716.02	713,875,14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2,140.97		71,320,992.00	74,213,13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320,992.00	71,320,992.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892,140.97			2,892,140.97
1.提取专项储备								2,892,140.97			2,892,140.97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4,087,489.41	1,270,079.59	82,751,718.02	788,058,787.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樊伟青

罗可成

郑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75,349.34	1,270,079.58	11,430,718.02	713,876,144.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0									12,700,798.58	12,700,798.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0,079.58	-1,270,079.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0,079.58	-1,270,079.5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175,349.34			1,175,349.34
1. 提取专项储备								1,175,349.34			1,175,349.34
2. 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1,175,349.34	1,270,079.58	11,430,718.02	713,876,144.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兴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本公司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481MA6XYEG2X6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亿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柒亿元

公司住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城区兴化集团厂区

法定代表人：樊洛信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根据本附注四列示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本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营业期间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A.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A.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

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

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根据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后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和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参考历史经验，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无明显迹象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同“应收账款”）
一般客户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参考该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8）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应收政府补助、税费返还、退税、金融机构利息、股利，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分、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等类别	低风险组合	根据款项性质及付款人信用，参考历史经验，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无明显迹象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一般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其他组合	参考该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九）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资产负债表日后存在背书或贴现的，表明公司管理该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可能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公司将其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

（十）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1.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劳务的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2.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或者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

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资产处置收益。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

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本公司对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1	5.00	8.64-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5.00	6.79-31.67

在使用年限内变更预计折旧年限或预计残值率,以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2020年12月31日之前适用的政策: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021年1月1日起适用的政策：

从2021年1月1日起，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其执行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七（租赁）政策。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 件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技术许可费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有关研究活动的例子包括：意于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以及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有关开发活动的例子包括：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含新技术的工具、夹具、模具和冲模的设计；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新的或经改造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所选定的替代品的设计、建造和测试等。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存在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有能力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4)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

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

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

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收入计量原则

(1)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根据每项政府补助的性质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对于性质相同的政府补助应采用相同的方法；方法一旦选用，不得随意变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选择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2020年12月3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21年1月1日开始适用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按经营持续性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二十九）专项储备

本公司的危险品生产业务，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其他综合收益”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

提取标准为收入的超额累进率计提，营业收入为1,000.00万元以内（包含1,000.00万元）的计提比率为4%，营业收入1,000.00万元-10,000.00万元（包含10,000.00万元）的计提比率为2%，营业收入10,000.00万元-100,000.00万元（包含100,000.00万元）的计提比率为0.5%，营业收入10亿元以上的计提比率为0.2%。年末余额超过上年度计提基数的1.5%，经当地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批准后可不再计提。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本公司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租赁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其他税费	从相关规定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中“期末余额”系指2021年8月31日余额，“年初余额”系指2020年12月31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指2021年1-8月相关数据，“上年发生额”系指2020年度相关数据。若无特别指明，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67,820,286.67	131,692,782.0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67,820,286.67	131,692,782.08

注：其中期末存放在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余额为65,520,286.67元。

（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种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3,728.85	100.00	13,686.44	5.00	260,042.41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3,728.85	100.00	13,686.44	5.00	260,042.41
合 计	273,728.85	100.00	13,686.44	5.00	260,042.41

（续上表）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3,728.85	100.00	13,686.44	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73,728.85	100.00	13,686.44	5.00				
账面价值	260,042.41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3,686.44			13,686.44
合 计		13,686.44			13,686.44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期信用损失
武汉市兴森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908.91	1年以内	94.95	12,995.44
广州市兆江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19.94	1年以内	5.05	691.00
合 计		273,728.85		100.00	13,686.44

6.本报告期无其他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1.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无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2.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097,697.20	
合 计	52,097,697.20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3,000.00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63,000.00	100.00				

2.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309,000.00	
合 计	141,309,000.00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41,309,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41,309,000.00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或借款	141,309,000.00	
保证金		
破产待偿债权		
合 计	141,309,000.00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兴化集团之间的借款及其利息。

根据本公司与兴化集团签订的借款协议，本公司作为出借人向兴化集团累计提供借款共计1.7亿元（其中2021年5月19日借款3,000.00万元、2021年5月27日借款9,500.00万元、2021年6月24日借款4,500.00万元，借款期限3个月，年利率为3.85%）。公司2021年5月21日收到兴化集团用银行承兑汇票归还的借款3,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与兴化集团2021年8月25日签订的借款协议，将上述2021年5月27日借款9,500.00万元、2021年6月24日借款4,500.00万元的借款期限延长至2021年9月底，借款利率不变。

截止2021年8月31日，兴化集团尚有借款本金1.4亿元及利息1,309,000.00元未归还。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截至2021年8月31日，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5.本报告期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0,623.45		1,240,623.45	9,155,265.93		9,155,265.93
库存商品	3,398,949.84		3,398,949.84	4,270,166.54		4,270,166.54
低值易耗品	2,171,526.80		2,171,526.80			
合 计	6,811,100.09		6,811,100.09	13,425,432.47		13,425,432.47

2.期末公司存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期末公司无对外担保、抵押的存货。

4.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保险费	210,760.00	154,518.13
预交税费	57,891.78	124,818.77
预缴社保	51,168.11	79.42
合 计	319,819.89	279,416.32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9,040,970.32	641,129,026.4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619,040,970.32	641,129,026.4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1,725,668.02	578,730,406.10			660,456,074.12
2.本期增加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固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81,725,668.02	578,730,406.10			660,456,074.1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509,654.72	17,817,392.92			19,327,047.64
2.本期增加	1,725,319.68	20,362,736.48			22,088,056.16
(1) 计提	1,725,319.68	20,362,736.48			22,088,056.16
(2) 其他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3,234,974.40	38,180,129.40			41,415,103.8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490,693.62	540,550,276.70			619,040,970.32
2.期初账面价值	80,216,013.30	560,913,013.18			641,129,026.48

2.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4.本期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合计账面余额 8,750,382.91 元。

(九)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02,656.61	5,902,656.61
工程物资		
合 计	5,902,656.61	5,902,656.61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尾工工程	5,902,656.61		5,902,656.61	5,902,656.61		5,902,656.61
合 计	5,902,656.61		5,902,656.61	5,902,656.61		5,902,656.61

10 万吨/年合成气制乙醇科技示范项目尾工工程主要包括催化剂在生系统扩容改造与加氢粗醇冷凝系统改造工程，部分工程需要在车间停产的安全条件下得以实施，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该工程尚未完全改造完成，总体工程预计在 2021 年 12 月 31 前改造完成。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技术许可费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3,893,383.98			240,854.70	34,134,238.68
2.本期增加					
(1) 购置					
(2) 其他					
3.本期减少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3,893,383.98			240,854.70	34,134,238.68
二、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技术许可费	软件	合计
1. 年初余额	734,356.61			32,114.00	766,470.61
2. 本期增加	451,911.76			32,114.00	484,025.76
(1) 计提	451,911.76			32,114.00	484,025.76
(2) 其他					
3. 本期减少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186,268.37			64,228.00	1,250,496.3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3. 本期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707,115.61			176,626.70	32,883,742.3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159,027.37			208,740.70	33,367,768.07

2.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土地使用权系根据 2020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兴化集团将其拥有的在产 10 万吨合成气制乙醇项目及相关业务和资产转让给本公司，其中包含将坐落于兴平市东城区南环路北侧、迎宾大道西侧一宗 442.32 亩工业用地（宗地编号 2017-18）（不动产权证书：陕（2019）兴平市不动产权第 0006131 号）中的 113.01 亩土地转让给本公司，并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签订了《资产交割确认书》，该部分土地本公司已入账，且已由本公司使用。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面积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13.01 亩	33,893,383.98	1,186,268.37		32,707,115.61
合 计		33,893,383.98	1,186,268.37		32,707,115.61

上述土地使用权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686.44	3,421.61		
其中：坏账准备暂时性差异	13,686.44	3,421.61		
存货跌价准备暂时性差异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暂时性差异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	139,122.75	34,780.69	3,060.44	765.1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其他				
小 计	152,809.19	38,202.30	3,060.44	765.11

2.本报告期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本报告期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情况。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6,320,964.25	88,694,525.51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66,320,964.25	88,694,525.51

2.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三)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4,944,839.34	5,814,850.73
合 计	4,944,839.34	5,814,850.73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4,455.37	7,597,768.45	7,540,113.63	212,110.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9,317.39	681,409.24	755,140.00	225,586.63
合 计	453,772.76	8,279,177.69	8,295,253.63	437,696.82

2.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4,050.04	6,344,050.04	
(2) 职工福利费		142,816.10	142,816.10	
(3) 社会保险费	5,811.18	421,182.31	426,993.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0,243.90	330,243.90	
工伤保险费	5,811.18	48,638.79	54,449.97	
生育保险费		42,299.62	42,299.62	
补充医疗保险				
(4) 住房公积金	133,342.00	562,839.00	626,254.00	69,92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02.19	126,881.00		142,183.19
合 计	154,455.37	7,597,768.45	7,540,113.63	212,110.19

3.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1,975.77	493,164.23	755,140.00	
(2) 失业保险费	7,860.62	33,107.01		40,967.63
(3) 企业年金	29,481.00	155,138.00		184,619.00
合 计	299,317.39	681,409.24	755,140.00	225,586.63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194,000.56	2,016,585.29
城市建设维护税	363,580.04	141,160.97
教育费附加	155,820.02	60,497.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880.01	40,331.71
土地使用税	56,504.44	56,504.44
房产税	11,715.45	11,715.42
水利建设基金	60,571.74	29,796.01
企业所得税	7,785,347.57	4,630,319.74
合 计	13,731,419.83	6,986,911.14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2,283.76	9,215,711.49
合 计	282,283.76	9,215,711.4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60,052.00	9,037,445.51
代扣职工社保等	222,231.76	178,234.00
其他		31.98
合 计	282,283.76	9,215,711.4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42,829.11	755,930.59
合 计	642,829.11	755,930.59

(十八)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700,000,000.00	100.00			700,000,000.00	100.00

注：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兴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时注册资本 70,000.00 万元，202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股东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70,000.00 万元出资，并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希会验字(2020)0050 号验资报告。

(十九)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75,349.34	2,892,140.07		4,067,489.41
合 计	1,175,349.34	2,892,140.07		4,067,489.41

(二十)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70,079.56			1,270,079.56
合 计	1,270,079.56			1,270,079.56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430,716.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30,716.0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1,320,502.50	12,700,795.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70,079.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751,218.52	11,430,716.02

(二十二)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	366,977,957.80	267,578,378.67	101,381,111.03	82,754,340.47
其他业务			24,856.12	
合 计	366,977,957.80	267,578,378.67	101,405,967.15	82,754,340.47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1,360,073.95	200,315.18
教育费附加	582,888.84	85,849.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8,592.56	57,232.91
房产税	46,861.68	11,715.42
土地使用税	226,017.76	56,504.44
印花税	169,973.39	410,213.43
环境保护税	33.69	
合 计	2,774,441.87	821,830.74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及杂费	1,102.83	
业务招待费	2,801.00	
会议费	2,830.19	
差旅费	10,785.83	
职工薪酬	262,961.20	
合 计	280,481.05	

(二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及杂费	3,452.92	7,962.60
保险费	88,681.13	
差旅费	3,280.00	1,868.00
职工薪酬	1,228,878.53	350,014.32
税费	183,488.99	50,702.98
无形资产摊销	484,025.76	121,006.44
中介机构费	47,169.81	
合 计	2,038,977.14	531,554.34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493,866.14	32,433.61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335.00	325.00
合 计	-1,493,531.14	-32,108.61

(二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686.44	
合 计	-13,686.44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赔款	270,523.92	
合 计	270,523.92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养老保险滞纳金	684.64	
合 计	684.64	

(三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772,297.74	4,630,319.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437.19	-765.11
合 计	24,734,860.55	4,629,554.63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055,363.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013,840.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723,315.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金额	-2,295.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因税率变化引起的所得税费用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24,734,860.55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8,960.48	32,433.61
职工取暖费		4,400.00
保险赔款	270,523.92	
其他	52.00	19,482.44
合 计	529,536.40	56,316.0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费用付现支出	70,147.00	15,489.20
财务费用(手续费等日常支出)	335.00	325.00
其他	94,874.70	10,121.00
合 计	165,356.70	25,935.20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关联方借款	170,000,000.00	
合 计	170,000,000.00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320,502.50	12,700,795.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用减值准备	13,686.44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折旧	22,088,056.16	5,522,014.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84,025.76	121,00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37.19	-76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4,332.38	-8,581,23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132.42	279,416.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9,330.89	94,336,365.23
其他[注]	2,892,140.07	-5,100,70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27,504.59	99,276,889.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820,286.67	131,692,782.0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1,692,782.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72,495.41	131,692,782.08

注：上述其他为本年度专项储备的变动影响，当期专项储备净增加 2,892,140.07 元。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67,820,286.67	131,692,782.0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820,286.67	131,692,782.08
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余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20,286.67	131,692,782.08

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陕西兴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214,750.33	12,067,347.39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用	265,254.00	511,082.82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1,311,273.04	70,462,151.31	
陕西兴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维修费	2,571,532.33	400,000.00	
陕西兴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89,380.53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中心支公司	保险费	8,868.11		
合 计		220,701,058.34	83,440,581.52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占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234,905.66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309,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陕西兴化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78,930.35	271,435.30
应付账款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4,200.01	13,385,587.09
其他应付款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9,037,445.51
应付账款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	58,122,630.80	75,029,455.12
应付账款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中心支公司	9,400.20	
合 计		60,245,161.36	97,723,923.02

(五) 关联方资金存贷款情况

1. 本公司存放在关联金融企业的款项情况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65,520,286.67	130,706,107.08

2. 本公司报告期无从关联金融企业取得及归还金融贷款的情形。

3. 关联方存贷款利息情况

项 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250,677.26	

(六) 关联方资金往来

1. 根据本公司与兴化集团签订的借款协议，本公司作为出借人向兴化集团累计提供借款共计 1.7 亿元（其中 2021 年 5 月 19 日借款 3,000.00 万元、2021 年 5 月 27 日借款 9,500.00 万元、2021 年 6 月 24 日借款 4,500.00 万元，借款期限 3 个月，年利率为 3.85%）。公司 2021 年 5 月 21 日收到兴化集团用银行承兑汇票归还的借款 3,000.00 万元。

2. 公司在 2020 年 10 月 31 收购了兴化集团乙醇项目资产与业务，部分未履行完合同后期结算形成 2021 年 1-8 月由兴化集团代收款项合计 172,975.96 元，由兴化集团代付排污费等款项金额合计为 191,525.54 元，上述事项未形成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报告附注六、（五）其他应收款及本报告附注七、（六）关联方资金往来，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兴化集团资金及利息合计金额 14,130.90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21

年9月28日收到兴化集团归还前述资金本息14,130.9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归还14,130.90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根据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化股份”)2020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兴化股份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80%的股权,该事项已经兴化股份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程序尚在进行中。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的报出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姓名	杜敏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8-03-17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205197803170320
Identity card No.	3302051978031703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4919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温董刚

姓 名 Full name 男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1-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620103198311186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61010047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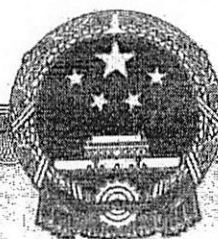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₀₋₁₎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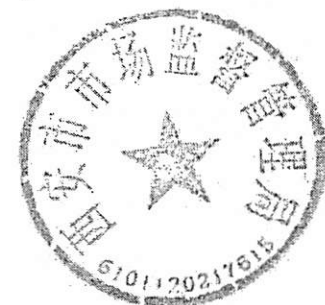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2 年 03 月 18 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
事大厦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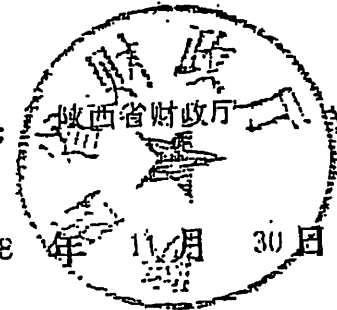
组 织 形 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68570K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兰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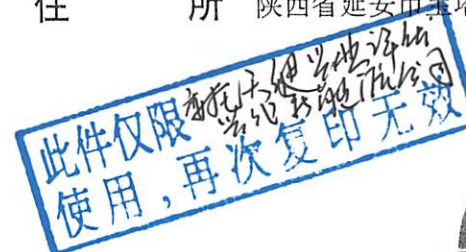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石油和天然气、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采、生产建设、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专用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以及伴生矿物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煤层气的开发利用；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住宿及餐饮服务；零售服务；体育与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年08月0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登记机关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94207364D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樊洛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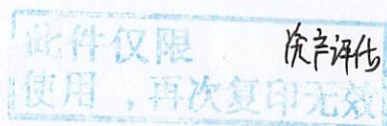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拾亿伍仟贰佰玖拾肆万肆仟柒佰捌拾玖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年08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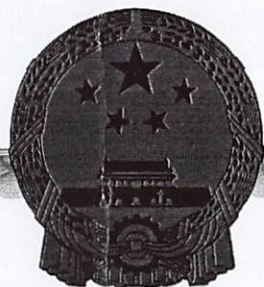
住所 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城区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481MA6XYEG2X6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樊洛僖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柒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东城区兴化集团厂区

此件仅限 资产评估
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31日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我公司持有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需要，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委托的评估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6. 严格按评估报告中所述的评估目的使用评估报告。

委托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2 年 1 月 7 日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需要，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委托的评估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4. 监督保证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6. 严格按评估报告中所述的评估目的使用评估报告。

委托人：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2 年 1 月 7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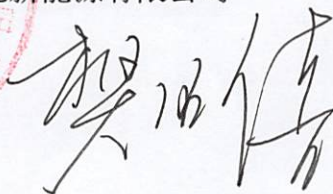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需要，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2. 委托的评估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3. 除已提供的有关声明函中所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的资产抵押情况、担保情况及财务承诺情况等或有事项，评估基准日后不存在重大的期后事项；
4. 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科学、合理；
5. 不干预评估工作。

被评估单位：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2年 1 月 7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委托，因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需要，我们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陕西延长石油兴化新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1.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一致。
3.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4.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5.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6. 评估结论合理。
7. 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黄俊



资产评估师：王天才



2022年 1月 7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85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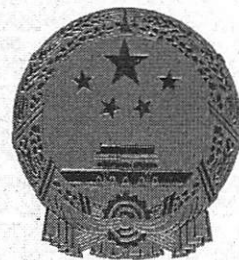
- 1、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正和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5、北京中立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上德基业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 7、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8、中新天华（北京）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 9、北京中财国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0、北京昊海同方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11、北京中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北京
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号

证书编号：0100014005

发证时间：



序列号：0000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22611233N

营业执照

(副本)(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信息咨询；人员培训；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财务顾问；投资管理；房地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版权代理；著作权代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07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7月19日至2049年07月18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登记机关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黄俊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80308



单位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8-12-06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27）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黄俊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1-08-23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王天才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200092

单位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20-05-25

年检信息：通过（2021-04-12）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王天才

本人印鉴：
资产评估师
王天才
11200092



打印日期：2022-03-08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a.org.cn>